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李颜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十九届第十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对职工监事人选进行了民主选举，同意选举高峻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高峻先生将与另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截至目前，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2 月 27 日

附件：

高峻先生简历：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职员、主管；审计部副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主任。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

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